

教务补充通知

2020.9.15 德州学院教务处

各教学单位:

现将 2020—2021 学年第 1 学期第 4 周教务处有关工作补充通知如下:

一、教学研究工作的通知

(一) 关于组织报送 2019-2020 年度山东省职工教育与职业教育优秀科研成果申报材料的通知

根据山东省职工教育协会《关于评选 2019-2020 年度山东省职工教育与职业教育优秀科研成果的通知》文件精神,学校将组织山东省职工教育与职业教育优秀科研成果的申报工作,凡参加成果申报者,请将 2020 年度取得的成果(成果范围限于教学相关的论文、调研报告)纸质版一式四份、《山东省职工教育与职业教育优秀科研成果申报表》一份,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上午 11:00 前报送至教学研究科,电子版发至 398096840@qq.com。

联系人:宋广元,联系电话:8985871,办公室:厚德楼 1110 房间。

附件 1:山东省职工教育与职业教育优秀科研成果申报表

(二) 关于报送山东省企业培训与职工教育重点课题结项材料的通知

根据山东省职工教育协会的要求,2020 年 10 月 31 日前对本年度立项的山东省企业培训与职工教育重点课题进行结项验收,请课题负责人务必于 2019 年 10 月 22 日上午 11:00 前,将结题申报书、结题报告按要求装订成册(封面使用 A4 卡纸、样式为结题申报书,内文用 A4 纸打印,胶装,一式四份);并按要求填写汇总表(见附件 2-3),逾期不再受理。课题结题申报书及汇总表可登陆省职工教育协会网站

<http://www.sdjzjh.org/index.php?m=content&c=index&a=show&catid=14&id=749> 下载,电子版发至 398096840@qq.com。

联系人:宋广元,联系电话:8985871,办公室:厚德楼 1110 房间。

附件 2:山东省职工教育与企业培训重点课题结项相关材料(2-1、2-2、2-3)

二、教务管理工作

(一) 关于举办普通话讲座的通知

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 日为第 23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教育部等 8 部门印发了《关于开展第 23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对相关工作进行了部署。

本届推普周主题为:同讲普通话,携手进小康。为做好本届推普工作,特邀请我校国家级普通话水平测试员,举办 2020 级新生学习普通话知识讲座,促使学生一入校门就开始学说普通话。现将活动安排如下:

1. 主讲教师:赵卫 国家级普通话水平测试员、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教师。
2. 参加对象:2020 级新生。每学院至少 6 名学生参加。
3. 讲座时间:9 月 18 日晚 19:10-20:10
4. 讲座地点:求实楼 11-0111 教室。

联系人：高勇善、黄帅，联系电话：8985870，办公室：厚德楼 1107 房间。

（二）关于开办普通话诊所的通知

为提高普通话普及率，全面营造良好的规范用语用字氛围，贯彻落实教育部、国务院扶贫办、国家语委“推普脱贫攻坚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第 23 届推普周期间，我校特开设“普通话诊所”，由我校国家级、省级普通话水平测试员为普通话发音不标准的学生进行一对一的指导。现将活动安排如下：

1. 时间：9 月 20 日 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30；

2. 地点：厚德楼 1117 房间。

联系人：高勇善、黄帅，联系电话：8985870，办公室：厚德楼 1107 房间。

（三）关于开展第 23 届“推普周”活动的通知

根据《山东省教育厅等 8 部门关于转发〈教育部等 8 部门关于开展第 23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的通知》（鲁教语函〔2020〕11 号）（附件 1）文件精神，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之年、脱贫攻坚决战之年、“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和“十四五”规划谋划之年，在第 23 届推普周（2020 年 9 月 14 日至 20 日）期间，我校紧紧围绕“同讲普通话，携手进小康”这一活动主题，制定活动方案（附件 2），以坚定的决心和信心决战决胜脱贫攻坚，通过举办推普周系列活动，充分展现推普助力脱贫攻坚取得的积极进展。充分发挥推普周整合引领作用，将推普周宣传活动与日常工作有机结合，进一步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大力提高普通话普及率，全面营造良好的规范用语用字氛围，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新动力，为各民族交流交往交融提供强助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奠定良好基础。

为落实好第 23 届“推普周”通知要求，我校语委办牵头将在本届推普周期间举办各类活动，活动方案和责任部门见附件 2。请各相关教学单位按方案要求积极组织各项活动，于 9 月 23 日前将推普周活动总结发送至 dzxyjwk@126.com。并将第 23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宣传材料（附件 3）传达给各年级各班级学生。

附件 1：山东省教育厅等 8 部门 关于转发《教育部等 8 部门关于开展第 23 届 全 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附件 2：德州学院第 23 届“推普周”活动方案

附件 3：德州学院第 23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宣传材料

联系人：高勇善、黄帅，联系电话：8985870，办公室：厚德楼 1107 房间。

教 务 处

2020 年 9 月 15 日